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填报日期：2025-05-26

项目名称	120t/d污水站改造提升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沿海经济开发区海佑路16号	占地面积(m²)	3946
建设单位	江苏莱科化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徐吉旺
联系人	徐晓娟	联系电话	15190854835
项目投资(万元)	600	环保投资(万元)	56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5-10-05		
建设性质	改建		
备案依据	该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应当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属于第95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项中其他（不含提标改造项目；不含化粪池及化粪池处理后中水处理回用；不含仅建设沉淀池处理的）。		
建设内容及规模	1. 提升污水站各单元处理效率：新增隔油 组合气浮 芬顿氧化等设备，对现有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改造； 2. 处理能力提升：污水站日处理能力从80t/d提升至120t/d，为新项目准备； 3. 废气治理提升：对污水站的尾气进行分类收集和分质处理，同步增加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和排口。		

主要环境影响	废气	采取的环保措施及排放去向	有环保措施： 污水站生化段尾气与固废仓库无组织废气合并采取水喷淋+除雾+活性炭吸附措施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至大气	
	废水 生产废水		生产废水 有环保措施： 制剂车间高浓度、高悬浮物工艺废水采取隔油+气浮+芬顿+混凝沉淀措施后通过自流排放至综合调节池 苯醚车间高氨氮废水采取碱解+低温干燥+芬顿+混凝沉淀措施后通过自流排放至综合调节池 尾气吸收废水采取/措施后通过自流排放至综合调节池 综合调节池废水采取厌氧(UASB)+两级AO+气浮混凝沉淀措施后通过“一企一管”排放至园区污水处理厂	
	固废		环保措施： 本项目产生蒸发残渣、废活性炭、水处理废油等危险废物，均贮存于厂区危废仓库。危废仓库密闭建设，地面防腐、防渗，设有导流槽和渗漏液收集池。	
	噪声		有环保措施： 安装减震垫、防护罩	
承诺：江苏莱科化学有限公司徐吉旺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江苏莱科化学有限公司徐吉旺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案回执 该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经完成备案，备案号：202532062300000115				